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0年12月17日在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明根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分项表决）：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符合资格的公司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确定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提名人选如下：提名吴明根先生、赵爱娱女士、杨一理先生、李卫峰先生、杨海岳先生、卢赵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邢敏先生、朱亚元先生、潘自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到任。有关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吴明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

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爱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一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卫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海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卢赵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邢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亚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潘自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到公司股东大会分别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对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上述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1月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通知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4）。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明根先生：男，大专学历，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金华市委副主委、永康市总支主委，金华市第三届优秀社会主义建设者，金华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永康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任永康市中坚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山东龙晖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永康培英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吴明根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286,400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中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44.00%的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赵爱娱女士系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股东吴晨璐、吴展为父女、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爱娱女士：女，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永康市中坚工具制造有限公司工作；现任中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永康市中强工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永康市中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永康市中创仓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永康市中坚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翔展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永康培英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赵爱娱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4,860,900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中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29.3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明根先生系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股东吴晨璐、吴展为母女、母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一理先生：男，本科学历，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浙江麟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浙江浙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省投融资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家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杨一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卫峰先生：男，EMBA，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永康市中坚工具制造有限公司品保部经理、销售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李卫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96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海岳先生：男，本科学历，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恒丰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处处长、内燃机开发部部长、产品开发部部长；永康市中坚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总工程师；公司总工程师兼研发中心主任。曾获永康市科学进步二等奖、金华市科学技术三等奖。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杨海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98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卢赵月女士：女，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缙云县括苍乡工业办公室会计兼统计、缙云县缝纫机厂成本会计、主办会计、永康市鹏翔针织厂财务科长，永康市中坚工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卢赵月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

邢敏先生：男，本科学历，195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重型机械总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中国机床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秘书长；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邢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朱亚元先生：男，本科学历，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高级律师。曾任职浙江广源律师事务所。现任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朱亚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自强先生：男，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至今任职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截至公告日，潘自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